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德庆县公路事务中心德庆县 X825 线江南至沙水县道提档升级（四升三）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德庆县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肇庆市德庆县德城镇环城路 62 号 联系电话：0758-7869663 联系人：陈家浩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以及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拟对高良镇 X825 线江南至沙水 15.495 公里进行提档升级（四升三），项目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一般路基宽 7.5 米、一般路面宽 6.5 米，公路平面、纵断面基本维持现状，对路基、路面、涵洞进行完善，并同时完善交通安全设施。估算总投资 2197.68 万元。 2. 服务要求：根据公开选取单位提供的有关基础资料，并按国家、省、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现行相关标准、规范、指南的要求进行勘察设计；提交正式出版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8 套，同时提供全套可编辑的 word、execl、dwg 等格式的电子文档（刻录成光盘）。 3. 服务内容：包括现场勘察、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后续服务等。根据国家、省、市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服务工作，出具相关服务成果，并主动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地点：肇庆市德庆县 提供服务的方式：以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范围 46.7 万元-54.94 万元。 3. 计价标准：该费用已包含现场勘察、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后续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履行合同的税费。（按不高于本项目估算建安费×2.5%计算，最终结算额以财审部门审定的相应费用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本项目勘察设计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序号	类别	建议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注：以双方合同最终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分三期支付，中选单位按有关规定向公开选取单位提交了设计成果文件后支付合同价的 30%；经相关主管部门完成审批，并经财政部门审定工程预算后，支付至财审预算的最终结算价的 70%；余款待工程交工验收后 30 日内支付。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3	备注	无

德庆县公路事务中心

2026年3月26日

